

# 内蒙古自治区医疗保障局

内医保办字〔2023〕83号

## 关于调整急诊诊察费项目价格的通知

各盟市医疗保障局，满洲里市、二连浩特市医疗保障局：

为落实《关于进一步做好医疗服务价格管理工作的通知》（医保办发〔2022〕16号）和《关于做好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工作的实施意见》（内医保发〔2020〕67号）要求，推进医疗服务项目价格调整优化，经评审论证，对急诊诊察费、急诊中（蒙）医辩证论治价格进行调整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本次调整的医疗服务项目价格适用于全区各级公立医疗机构。

二、将急诊诊察费价格由15元/次调整为30元/次，急诊中（蒙）医辩证论治价格由17元/次调整为32元/次，急诊诊察费实行同城同价。

三、急诊诊察费纳入医保基金支付范围，实行单行支付，不设起付线，医保基金按80%比例支付。

本通知自2023年6月16日执行。

附件：医疗服务项目价格调整表

内蒙古自治区医疗保障局

2023年6月5日

（此件依申请公开）